

# 消 防 安 装 合 同

工程名称:百色市田阳区田州镇卫生院医技综合楼和门诊综合楼项目消防通风增加工程



甲方（盖章）：百色市田阳区田州镇卫生院



乙方（盖章）：广西桂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百色市田阳区田州镇卫生院（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广西桂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讨论，对百色市田阳区田州镇卫生院医技综合楼和门诊综合楼项目消防通风增加工程达成承包协议，特签订本承包合同，共同遵照执行，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 **一、工程项目规模与质量要求**

1. 工程名称：百色市田阳区田州镇卫生院医技综合楼和门诊综合楼项目消防通风增加工程。

2. 工程地点：百色市田阳区

3. 工程范围：百色市田阳区田州镇卫生院医技综合楼和门诊综合楼项目消防通风增加工程（详见工程预算书）

4. 工程质量：按照甲方提供设计图纸技术及国家规范要求施工，质量达到合格。

5. 工程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天内完成全部施工。

6. 如遇下列情况，工程施工进度须相应顺延：

- （1）甲方未能提供场地、水、电源，影响进度；
- （2）受其他工种（如土建、装饰、用房等）影响；
- （3）因重大设计变更而影响进度；
- （4）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影响正常施工；
- （5）未按合同规定支付工程进度款而影响施工；
- （6）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 **二、承包方式与结算办法**

1.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2. 总价包干为人民币（大写）：**捌拾肆万肆仟零玖拾陆元捌角肆分**（¥844096.84 元）。

3. 该价款是《工程预算书》所列的内容总价：包括本工程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全部材料设备费、安装费、机械费、运杂费等各项费用（不含消防

查验和消防验收费用)。

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3 天内甲方按合同总价包干支付 20%的工程进度款: 壹拾陆万捌仟捌佰壹拾玖元叁角陆分 (¥168819.36 元) 给乙方, 乙方收到工程预付款后三天内进场施工。

5. 工程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甲方在 5 天内付至合同总价包干的 97%给乙方, 留合同总价包干 3%质保金, 质保期 1 年, 质保期满后 5 天内无息返还乙方, 乙方收到以上工程款后须提交等额专用发票给甲方。

### 三、甲乙双方履行合同义务

#### 1. 甲方义务

(1) 甲方向乙方提供相关消防设计图纸 (已通过审核的消防图纸) 文件壹份。

(2) 甲方向乙方提供临时材料房一间, 作材料、设备保管用。

(3) 甲方向乙方提供工程的用电、用水。

(4) 在工程施工期间, 甲方有责任配合乙方协调工程相关事宜。

(5) 甲方要按照合同规定按时支付工程款给乙方, 如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及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 逾期每天按合同造价 3‰作为滞纳金。

#### 2. 乙方义务

(1) 乙方提供本工程的消防工程验收的消防相关资料 (公司资质)。

(2) 乙方要按消防设计要求进行施工, 确保甲方顺利通过验收。

(3) 乙方在工程验收合格后免费为甲方培训员工对设施设备的使用及相关消防知识, 且对本公司所安装的消防设备、设施保质保修壹年。

(4) 乙方应严格按工程承包合同相关要求履行合同, 采购正规合格优质材料确保工程质量, 保证消防工程验收达到合格。

(5) 乙方应按合同工期要求组织施工, 确保安全, 确保工期, 如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及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 按逾期每天按合同造价 3‰作滞纳金, 赔偿甲方。

#### 四、安全施工

该工程施工安全由乙方自己负责，乙方应遵守安全标准要求组织施工。

五、如设计图纸有重大变更或需要增加工程量及《工程预算书》未包含内容，另计算工程费用并由甲方负责所需费用。

六、如在消防验收过程中，因乙方安装的消防设备、设施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整改并负责所需要的费用。因甲方场地和房建设计不合格的，因甲方原因达不到消防验收条件的，由甲方负责整改并负责所需要的费用。

七、法律和仲裁：本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广西区相应的地方性法规。如果甲乙双方在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努力协商，争取达成一致意见；如果协商不成或者一方不愿意协商的，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有效期自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至双方合同条款全部履行完毕终止。

九、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未尽事宜，双方另做协商。

十一、附工程预算书。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6 年 6 月 29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6 年 6 月 29 日